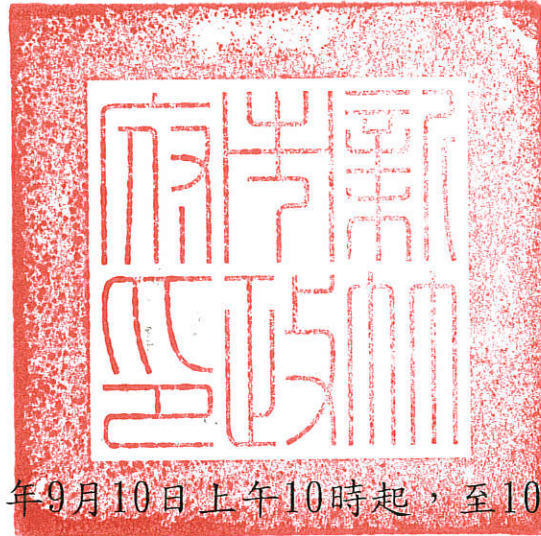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1日
發文字號：府工養字第10801197301號
附件：無



主旨：本市建功人行天橋，自108年9月10日上午10時起，至108年10月9日上午10時止，試辦封閉一個月，請用路人利用行人穿越道線穿越路口，並依交通號誌標誌標線指示通行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依據「新竹市政府人行天橋暨人行地下道存廢評估標準作業流程」辦理。
- 二、為辦理本市建功人行天橋存廢評估，自108年9月10日上午10時起至108年10月9日10時止封閉一個月，俾以評估天橋拆除對交通實際影響。
- 三、天橋試辦封閉仍屬評估天橋存廢之階段。試辦封閉期滿，將彙整用路人意見及對交通影響等因素，召開會議綜合評估本座天橋存廢。
- 四、用路人如有天橋存廢意見，歡迎至本府網頁 (<https://www.hccg.gov.tw>) 民意信箱或撥打本府1999服務專線反映。

市長 林智堅